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

公示时间：2022年2月10日

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名称	贾湖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	联系人	李亮华
地理位置	漯河市舞阳县人民路东段			
项目名称	贾湖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节能改造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			
项目简介	贾湖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原河南省富平春酒业有限责任公司）成立于2003年10月13日，在原厂址上新建综合生产车间一座、人工洞白酒库一座、污水处理站一座，对原有的酿酒一车间、酿酒二车间、制曲车间的生产设备进行更新改造，更新节能酿酒专用锅炉一台。			
项目负责人	杨淑娟			
现场调查人	杨淑娟、王伟超	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2.1.14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亮华	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—	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—	用人单位陪同人	—	
报告完成日期	2022年1月26日			
建设项目(用人单位)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	<p>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 谷物粉尘、噪声、高温、氨、硫化氢、氢氧化钠、一氧化碳。</p> <p>检测结果：—</p>	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<p>评价结论： 建设项目在生产设备、工艺技术不变更，将可研报告、设计文件中提及的职业病防护设施予以落实，并采纳本报告书提出的补充措施的情况下，预计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、法规、标准的要求。</p> <p>建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为制曲的小麦粉碎和翻曲工序设置相应的除尘设施。 (2) 翻曲作业应采取防高温措施。 (3) 制曲粉碎和原粮粉碎的收尘点应包括上料、粉碎、筛分、包装等工序。 (4) 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和职业卫生档案。 (5) 进行岗前、在岗期间、离岗后的职业健康检查，并及时安排异常人员复查。 (6) 定期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工作。 (7) 明确建设项目的职业卫生专项投资情况。 (8) 除尘器管道的设计和安装应充分考虑气流和管道阻力、涡流的影响。 (9) 除尘器管道上测定孔的开设位置尽可能避开气流的涡流区。 			
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	—			
现场影像资料	—			